

【公告】「115 學年度博士生獎學金」申請開始

一、 申請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8 日。

二、 申請方式：

備妥申請表及申請資料，送交至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博士班、工學院智慧永續工程博士班初審及彙整。

三、 申請資格：

符合本校博士生獎學金審查要點第四點之博士生，限本國籍且 113 學年度後入學之非在職博士班學生。

(一) 新生：

當學年度錄取並註冊入學之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其就讀博士班前一學位之畢業學業平均成績八十五分以上且具有研究潛力之博士生。

(二) 舊生：

博士班二年級或三年級學生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八十五分以上。未修課致無法提供成績者，須另附說明書並經指導教授或系所主管審核通過推薦。

四、 繳交資料：

➤ 首次申請：

(一) 申請表一份。(必繳)

(二) 歷年成績單(博一新生檢附碩士班歷年成績單即可)。(必繳)

(三) 指導教授推薦函。(必繳)

(四) 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博一新生檢附計畫書摘要即可)。

(五) 優異表現證明(如發表論文、參與研究計畫、參與國內外研討會、得獎紀錄、產學合作鏈結等)或其他有助審查文件。

➤ 續領申請：

(一) 申請表一份。(必繳)

(二) 該學年度之成績單。(必繳)

(三) 指導教授推薦函。(必繳)

(四) 研究進度成果報告。(必繳)

(五) 優異表現證明(如發表論文、參與研究計畫、參與國內外研討會、得獎紀錄、產學合作鏈結等)或其他有助審查文件。

※申請本獎學金所送各項書表，不論審查合格與否，概不發還。

五、 旨揭獎學金相關資料，請瀏覽網址參閱：

<https://admnium.niu.edu.tw/p/412-1054-2094.php>

六、 本案承辦：宜蘭大學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詹小姐

電話:03-9317096

E-mail : niuga@niu.edu.tw